

进校园举办讲座 履职能精彩授课

可以力更讯 为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纵深发展,加强对青少年的法治宣传教育,近日,呼和浩特市武川县人民法院法官为武川县第三中学的师生讲授了一堂生动的专题法治课,该校部分学生及教师近百余人参加了活动。

该院王法官以“预防校园暴力、构建和谐校园”为主题,举行专项法制讲座。讲座围绕

“什么是校园暴力、实施暴力的法律责任、如何抵制校园暴力”三个方面的内容展开,让学生们明白保护自我、遵纪守法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授课法官运用图文并茂的课件和通俗易懂的语言,结合与初中生密切相关的案例,告诉学生如何识别校园暴力;提醒学生不恃强凌弱,以暴制暴;鼓励学生面对暴力保持镇定、机智求助。

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武川县法院充分发挥司法审判机关职能,主动履职尽责,不断推动专项斗争顺利开展。此次活动以“扫黑除恶进校园”为依托,通过法治讲座,增强了学生的法律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对预防和减少校园暴力事件,保障青少年健康成长起到了积极作用。

(张艳芳)

集体品味“书香” 引领阅读“风尚”

巴彦高勒讯 前不久,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人民法院第三党支部组织支部全体党员来到磴口县新华书店,开展了以“我阅读,我快乐”为主题的读书活动,磴口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陈宏武参加了此次读书活动。

活动中,党员们各自挑选了自己喜欢的书籍,安静地品读,并共同围坐在一起,交流阅读感想,阐述心得体会,踊跃分享自己的收获。大家纷纷表示,通过阅读,可以陶冶情操,彰显智慧,今后要充分利用好日常碎片化时间,去不断阅读,多读书,读好书。

此次以读书活动为载体,让广大党员从书中汲取营养,增长知识,开拓视野,督促全体党员养成读书的好习惯,并将学习成果运用到工作中去。(高艳霞 莫勇)

宣传片“银幕”亮相 电影院“老赖”曝光

包头讯 自从《复联4》上映以来,包头市各大影院可谓“门庭若市”,5月1日,包头市苏宁影城,一间巨幕厅里座无虚席,突然,银幕暗下光来,观影者们眼前播放了一条特殊的“片前广告”:20名“老赖”名单通过这则宣传片公布于众,其内容包括失信人员照片、姓名、身份证号码和九原区人民法院日常执行工作片段。现场不少观影者纷纷拿起手机,将这段宣传片拍照、摄像,记录下来,一瞬间全场观众纷纷点赞。

据悉,从5月1日起,这部时长30秒、名为“九原区人民法院最严强制执行宣传片”登陆包头市各家影院,此次打击“老赖”集中宣传活动是九原区法院在总结和借鉴其他兄弟法院执行快闪成功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执行强制性宣传范围,强化执行强制性宣传力度,深化执行强制性宣传效果的新举措,本次活动共展映7天,活动期间,全市各家影院展映50余场,七天共计将展映2450余场,观影人数达27万人次,形成了较大的执行震慑力,收效显著,好评不断。(肖明)

参加测试学深悟透 掌握理论争创一流

呼和浩特讯 为进一步夯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理论基础,日前,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举行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理论测试活动。

为了让“扫黑除恶”知识入脑入心,赛罕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认真学习了相关会议精神及文件要求。本次考试内容重点选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应知应会的基础题目,考查干警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知识的理解和掌握情况,题型包括填空题、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和情景判断题,以丰富的考题和生动的事例,考查了干警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项内容的了解和理解程度。在答题过程中,干警们冷静思考,认真答卷,体现了法院干警纪律严明的良好作风。

此次测试,以考促学、学以致用,帮助干警查找了自身在理论学习方面存在的不足,为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向纵深发展奠定了更加坚实的理论基础。(张宇)

传承五四精神 勇担时代重任 呼伦贝尔市中院举行青年论坛纪念活动



本报讯 (记者 金丽 通讯员 斯琴高娃) 五四青年节前夕,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传承五四精神,勇担时代重任”为主题,在第四届青年论坛活动中隆重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

“外争主权,内诛国贼”“取消二十一条”“誓死力争”“保我主权”……在《伟大觉醒》篇章中,青年干警们以五四运动的激昂口号开始,颂读了《北京学界全体宣言》和《陈觉烈士的遗书》,情景展示了当时的进步青年救亡图存、誓死抗争的爱国之情;《日出东方》篇章以小喇叭广播的形式,再现了新中国成立后,

在满怀激情投入社会主义国家建设的青年大军中涌现出的雷锋、王进喜等一批创业先锋艰苦奋斗、甘于奉献的精神;在《策马追梦》篇章中,信仰坚定的追梦者王甲、努力自强的奋斗者吴晓沅、坚持到底的敬业者张玉滚、法治道路上的燃灯者邹碧华等时代先锋在新时代新思想引领下锲而不舍、驰而不息的奋斗历程,深深感动和激励着干警们。

此次活动极大地震撼了广大青年干警,大家纷纷表示,一定要有执着的法治信仰、丰富的业务知识和过硬的本领能力,释放青春激情,担当时代重任。

牙克石市法院入党积极分子参加培训

牙克石讯 前不久,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市中级人民法院党总支开展了迎“五四”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活动。该党总支入党积极分子平均年龄28岁,是党员队伍的后备力量、新生力量,是具有双重身份和双重使命的,因此要充分发挥积极分子的模范带头作用。本次培训活动组织积极分子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全面准确把握新修订《党章》内容,使得十九大精神和新修订《党章》内容“融进”到每一名积极分子的心中。活动中,入党积极分子纷纷表示,要及时巩固学习成果,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增强“四个意识”,带头做到“两个维护”,自觉以党员的标准要求自己,坚定理想信念不动摇,以实际行动证明入党的决心。(贾玉萍)

扩大“扫黑”声势

阿木吉郎讯 前不久,呼伦贝尔市新左旗人民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讲队深入吉布胡郎图苏木,为吉布胡郎图苏木班子成员及“两委”班子成员负责人讲解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内容。

在宣讲会上,该院刑事庭庭长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背景与重大意义开始,结合法

撕毁笔录言语过激

阿里河讯 为维护司法权威,日前,呼伦贝尔市鄂伦春旗人民法院执行局依法拘留了一名申请执行人。

申请执行人卜某在2018年10月18日申请执行立案,通过执行查控系统未发现被执行人名下有可供执行财产,承办法官于2018年10月24日向被执行人送达执行通知书和报告财产令后,与卜某沟通,希望卜某能够提供赵某财产情况,便于执行工作开展,卜某称赵某有抵押车库11个,具体位置以后向法院提供,法官多次催促,卜某均置之不理。

形成“除恶”共识

院已审结的两起涉恶势力案件,从涉黑涉恶案件的定性、外延、专项斗争的各个阶段的任务、重点打击的十种黑恶势力等方面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讲解,使大家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目标、意义有了更深入的认识,使他们意识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乌云格日乐)

大闹法院当场被拘

3月5日,法院依法通知申请人卜某到庭,告知其经点对点查控和传统查控,认定被执行人无财产可供执行,根据法律规定,如其不能提供被执行人有财产可供执行,应当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卜某在该笔录中签字,并称:“要到审判庭调取相关证据。”当卜某再次返回执行局,并要求重新看一下笔录,谁成想拿到笔录后,卜某立即将该笔录撕毁,且发表过激言论。承办法官立即将该情况汇报相关领导,通过询问现场工作人员、调取执法记录仪录像等方式证实后,作出对卜某司法拘留15天的决定。(朱冰)

值班领导接待来访 完善服务提升质量

包头讯 4月30日,是包头市白云矿区司法局实行“领导干部公共法律服务接待日”制度的第一天,司法局值班领导来到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窗口,认真参与接待当事人,面对面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当天接待法律、公证咨询的内容,主要涉及交通事故、工伤赔偿等方面。

接待中,司法局值班领导详细审阅来访群众的材料,认真倾听、耐心询问,了解群众所急所盼,对于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当事人,当场转入法律援助渠道,要求法律援助中心及时反馈案件办理进度,还向群众推介“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微言晓法微信公众号等法律服务资源,让群众足不出户,便可享受便捷的法律服务,及时解决法律难题。

据了解,该项工作制度从4月30日起实施,每周二、四,安排一名班子成员到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值班,参与来访接待,面对面听取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意见和建议,宣传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提高公共法律服务知晓率、首选率、满意率。(白云矿区司法局供稿)

积极促进矛盾化解 合力确保安定和谐

金山讯 包头市固阳县司法局合理部署,周密安排,积极发挥职能作用,确保全县节假日期间社会安全稳定。

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6个司法所及各级调解组织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积极搜集社情民意,深入矛盾纠纷多发的区域,开展纠纷隐患排查,加大纠纷信息收集工作力度,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切实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对调解成功的案件及时进行回访,以防复发;对可能引发重大群体性事件进行深入细致排查;对尚未化解和新排查出来的突出问题,明确责任人,制定稳控方案。

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对全县73名社区矫正人员进行排查,加强对重点人员的滚动排查,通过电话、微信等形式,不定期地开展抽查,避免他们存在侥幸心理,触碰违法纪律的红线。确保将所有重点人员都排查见底,始终掌握在视线内。严格落实安置帮教对象、社区矫正人员的各项帮教措施,明确具体工作目标和责任人,强化重点对象重点监管,确保不脱管、不漏管,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

抓好法治宣传法律服务工作。不断增强普法覆盖面和渗透力,大力宣传《社会治安管理条例》及安全防范知识等,提高广大群众的守法意识和维稳意识,让广大群众知法懂法、依法办事。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方便、快捷的法律服务。积极做好来访群众的思想疏导和稳控工作,营造安全、稳定、和谐的法治氛围。(吴文静)

接受训诫服从监管 参加劳动洗心革面

包头讯 日前,包头市九原区司法局沙河司法所组织辖区社区矫正人员开展了集中训诫和公益劳动活动。

活动开始时,区司法局分管领导和司法所负责人,围绕“五一”国际劳动节期间,保持通讯畅通、每天通过正行通手机软件按时签到、严格外出请假制度、严禁酒后驾车,严禁寻衅滋事等方面,对社区矫正人员提出了要求,重申了社区矫正相关监管规定。同时强调了开展社区服务、进行公益劳动在社区矫正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之后,组织社区矫正人员进行了公益劳动,对沙河街道办事处办公楼一楼办公室和走廊窗户玻璃、门窗等进行了擦洗。劳动过程中,社区矫正人员表现出了很高的劳动积极性,他们既分工合作又相互配合,在工作人员的引领下,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劳动任务。

开展这次活动,是沙河司法所认真贯彻落实社区矫正实施办法,针对辖区社区矫正工作实际,抓住重要时间节点,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监督管理和教育矫正的重要举措,对提高社区矫正工作质量,加强社会治理,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将起到积极的作用。(赵雪枫)